

红藏

进步期刊总汇 (1915-1949)

新青年

⑭

湘潭大学出版社



国家出版基金项目
NATIONAL PUBLISHING FUND PROJECT

红藏

进步期刊总汇 (1915-1949)

新青年

⑭

湘潭大学出版社

目 录

第九卷 第三号

国语文法的研究法	胡适	五
社会主义批评	陈独秀	一七
生物进化与球面沿革之概说	王星拱	三一
十九世纪及其后的匈牙利文学(续前号)	沈雁冰	四一
答《君》《广韵注音字母的疑问》	吴敬恒	五三
三浦右卫门的最后 (日本)菊池宽作	鲁迅译	六一
湖南煤矿水工惨状	吴桢	七一
十日旅行中的春申浦	公博	七五
俄罗斯革命的过去及现在	李守常	八七
劳农俄国底妇女解放	山川菊荣作 李达译	一〇六
劳农俄国底电气化	邓生译	一二五
随感录	张崧年 独秀	一二九
通信	张崧年 独秀 朱谦之	一三五

第九卷 第四号

国语文法的研究法(续前号)	胡适	一四三
---------------	----	-----

讨论无政府主义	区声白	陈独秀	一九九
性之生理学	高铨(铤)		一九一
马克思底共产主义	存统		二〇五
诗	刘复 鲁迅 沈雁冰等译		二一五
华文横行的商榷	张东民		二五五
通信	何谦生 黎明 独秀等		二六一
衙前(在浙江省萧山县)农民协会宣言			二七一
衙前农民协会章程	玄庐附记		二七二
衙前农村小学校宣言			二七三

第九卷 第五号

太平洋会议与太平洋弱小民族	陈独秀		二八一
对于华盛顿太平洋会议	张椿年译		二八五
对于太平洋会议的我见	(日本)山川均		二九一
太平洋会议	(日本)堺利彦		二九五
『是什么』和『为什么』	高铨		二九七
第四阶级解放呢? 全人类解放呢?	存统		三〇七
中国古代文学上的社会心理	朱希祖		三一—
省宪法中的民权问题	高一涵		三一七
我对于交易所的意见	陈公博		三二五
农民自决	玄庐		三三一
结群性与奴隶性	(英国)戈尔敦著 周建人译		三三五

第九卷 第六号

诗 周作人	三四三
海青赫佛 (爱尔兰)葛雷古夫人著 沈雁冰译	三五—
颠狗病 (西班牙)伊巴涅支作 周作人译	三七九
燃犀录 记者	三八九
随感录 佛海	三九七
共产主义与基尔特社会主义 新凯	四〇三
中华女界联合会改造宣言	四一—
马克思学说 陈独秀	四一九
马克思学说之两节 (德国)贝尔原著 赭选译	四二九
评第四国际 李达	四三九
读新凯先生底《共产主义与基尔特社会主义》 存统	四四七
再论共产主义与基尔特社会主义	
——答张东荪与徐六几 新凯	四五五
平民政治与工人政治 李守常	四六九
自由和强制——平等和独裁 周佛海	四七五
俄国的新经济政策 (俄国)布哈林演讲 雁冰译	四八五
诗 胡适 汪静之	四九三
随感录 赤	四九七
通信 张崧年 凌霜 独秀	五〇五
今日中国社会究竟怎样的改造? 新凯	五一—

俄罗斯革命和唯物史观	河上肇著	C.T.译	五一九
马克思主义上所谓『过渡期』	河上肇著	光亮译	五二四
什么话！	记者		五三一
编辑室杂记	记者		五三三
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第一次全国大会纪略	记者		五三五

中華民國郵務局特准掛號認為新聞紙類

新青年



第三號

第九卷

廣州新青年社印行

共產黨月刊社啟事

◎本月刊第五號要目如左：

短言

告勞動

奪取政權

我們要怎樣幹社會革命？

勞農制度研究

紅寶石

世界消息

每冊定價一角 外埠

寄郵票十分即可
奉上寄費不月加

發售所 廣州 雙門底 共和書局

.T .S

無 懈

.C .T

(均)

美國勞動共產黨印行
天 杜 譯

岫廬公民叢書第二期出版了

科學汎論

美國古力基著
全二冊 價洋壹元 郵稅一分

自然道德

La morale fondée sur les Loix de la Nature
法國戴森相著 價四角半 郵稅二分

歐戰地理誌

美國麥姆黎著
價洋三角 郵稅二分

本叢書第一期已出版的還有：

羅素著 社會改造原理

第三版 特價四角 郵稅三分

國際聯盟講評

價洋四角 郵稅二分

恩格斯著 科學的社會主義

價洋二角 郵稅一分

波斯問題

價洋四角 郵稅二分

歐美各國改造問題

價洋二角 郵稅一分

發行所

上海棋盤街中市北四川路

羣益書社
伊文思圖書公司

新青年

九卷三號目次

一九二一年七月一日發行

國語文法的研究法

胡適

社會主義批評

陳獨秀

生物進化與球面沿革之概說

王星拱

十九世紀及其後匈牙利文學

沈雁冰

答《君『廣韻注音字母的疑問』

吳敬恒

三浦右衛門的最後

魯迅

湖南煤礦水工慘狀

吳楨

十日旅行中的春申浦

陳公博

俄羅斯研究

(三三)俄羅斯革命的過去及現在

李守常

(三四)勞農俄國底婦女解放

山川菊榮著

李達譯

(三五)勞農俄國底電氣化

P 生

隨感錄

(一一九)說實話

張崧年

(一二〇)社會

張崧年

(一二一)過渡與造橋

陳獨秀

(一二二)卑之無甚高論

陳獨秀

(一二三)革命與制度

陳獨秀

(一二四)政治改造與政黨改造

陳獨秀

通信

英法共產黨——中國改造

張崧年 獨秀答

開明專制

朱謙之 獨秀答

國語文法的研究法

胡適

第一篇 導言

什麼是國語？ 我們現在研究國語文法，應該先問：

什麼是國語？ 什麼是國語的文法？

「國語」這兩個字很容易誤解。嚴格說來，現在所謂

「國語」，還只是一種儘先補用的候補國語，並不是現在的國語。這句話的意思是說，這一種方言已有了做中國國語的資格，但此時還不曾完全成爲正式的國語。

一切方言都是候補的國語，但必須先有兩種資格，方才能够變成正式的國語：

第一、這一種方言，在各種方言之中，通行最廣。

第二、這一種方言，在各種方言之中，產生的文字最多。

我們試看歐洲現在的許多國語，那一種不是先有了這兩項資格的？當四百年前，歐洲各國的學者都用拉丁文

著書通信，和中國人用古文著書通信一樣。那時各國都

有許多方言，還沒有國語。最初成立的是意大利的國

語。意大利的國語起先也只是突斯堪尼（Tuscan）的方

言，因爲通行最廣，又有了但丁（Dante）鮑卡曲（Boccaccio）

等人用這種方言做文學，故這種方言由候補的變成正式的

國語。英國的國語當初也只是一種「中部方言」後來漸

漸通行，又有了喬叟（Chaucer）與衛克立夫（Wycliffe）等

人的文學，故也由候補的變成正式的國語。此外法國，德

國，及其他各國的國語，都是先有這兩種資格後來才變成

國語的。

我們現在提倡的國語，也具有這兩種資格，第一，這

種語言是中國通行最廣的一種方言，——從東三省到西南三

省（四川，雲南，貴州，）從長城到長江，那一大片疆域

內，雖有大同小異的區別，但大致都可算是這種方言通行

的區域。東南一角雖有許多種方言，但沒有一種通行這

樣遠的。第二，這種從東三省到西南三省從長城到長江的普通話，在這一千年之中，產生了許多有價值的文學的著作。自從唐以來，沒有代沒有白話的著作。禪門的語錄和宋明的哲學語錄自不消說了。唐詩裏已有許多白話詩；到了晚唐，白話詩更多了。寒山和拾得的詩幾乎全是白話詩。五代的詞裏也有許多白話的詞。李後主的好詞多是白話的。宋詩中更多白話；邵雍與張九成雖全用白話，但做的不好；陸放翁與楊誠齋的白話詩便有文學價值了。宋詞變為元曲，白話的部分更多。宋代的白話小說，如宣和遺事之類，還在幼稚時代。自元朝明白話的小說方才完全成立。水滸傳，西遊記，三國志，代表白話小說的「成人時期」。自此以後，白話文學遂成了中國一種絕大的勢力。這種文學有兩層大功用：（一）使口語成為寫定的文字；不然，白話決沒有代替古文的可能；（二）這種白話文學書通行東南各省，凡口語的白話及不到的地方，文學的白話都可侵入，所以這種方言的領土遂更擴大了。

這兩種資格，缺了一種都不行。沒有文學的方言，無論通行如何遠，決不能代替已有文學的古文：這是不行的了。但是若單有一點文學，不能行到遠地，那也是不行的。例如廣東話也有絕妙的粵謳，蘇州話也有「蘇白」的小說。但這兩種方言通行的區域太小，故必不能成為國語。

我們現在提倡的國語是一種通行最廣最遠又曾有一千年的文學的方言。因為他有這兩種資格，故大家久已公認他作中國國語的唯一候選人，故全國人此時都公認他為中國國語，推行出去，使他成為全國學校教科書的用語，使他成為全國報紙雜誌的用語，使他成為現代和將來的文學用語。這是建立國語的唯一方法。

什麼是國語文法？凡是一種語言，總有他的文法。天下沒有一種沒有文法的語言，不過內容的組織彼有大同小異或小同大異的區別罷了。但是，有文法和有文法學不同。一種語言儘管有文法，却未必一定有文法學。世界文法學發達最早的，要算梵文和歐洲的古今語言。

中國的文法學發生最遲。古書如公羊穀梁兩家的春秋傳，頗有一點論文法的話，但究竟沒有文法學出世。清朝

王引之的經傳釋詞，用歸納的方法來研究古書中「詞」的用法，可稱得一部文法書。但王氏究竟缺乏文法學的術語和條理，故經傳釋詞只是文法學未成立以前的一種文法參考書，還不會到文法學的地位。直到馬建忠的文通出世

（光緒二十四年，西曆一八九八）方才有中國文法學。馬氏自己說：『上稽經史，旁及諸子百家，下至志書小說，凡措字遣辭，苟可以述吾心之意以示今而傳後者，博引相參，要皆有一成不變之例。』（文通前序。）又說：『斯書也，因西文已有之規矩，於經籍中求其所同所不同者，曲證纘引，以確知華文義例之所在。』（後序）到這個時代，術語也完備了，條理也有了，方法也更精密了，故馬建忠能建立中國文法學。

中國文法學何以發生的這樣遲呢？我想，有三個重要的原因，第一，中國的文法本來很容易，故人不覺得文法學的必要。聰明的人自能『神而明之』，笨拙的人也只

消用『書讀千遍，其義自見』的笨法，也不想有文法學的捷徑。第二，中國的教育本限於很少數的人，故無人注意大多數人的不便利，故沒有研究文法學的需要。第三，中國語言文字孤立幾千年，不曾有和他種高等語言文字相比較的機會。祇有梵文與中文接觸最早，但梵文文法太難，與中文文法相去太遠，故不成爲比較的材料。其餘與中文接觸的語言，沒有一種不是受中國人的輕視的，故不能發生比較研究的效果。沒有比較，故中國人從來不曾發生文法學的觀念。

這三個原因之中，第三原因更爲重要。歐洲自古至今，兩千多年之中，隨時總有幾種平等的語言文字互相比較，文法的條例因有比較遂更容易明白。我們的語言文字向來沒有比較參證的材料，故雖有王念孫，王引之父子那樣高深的學問，那樣精密的方法，終不能創造文法學。到了馬建忠，便不同了。馬建忠得力之處，全在他懂得西洋的古今文字，用西洋的文法比較參考的材料。他研究『旁行諸國語言之源流，若希臘若拉丁之文詞，而屬

比之，見其字別種而句司字所以聲其心而形其意者，皆有一定不易之律：而因以律夫吾經藉子史諸書，其大綱蓋無不同。於是因所同以同夫所不同者」（後序）看這一段，更可見比較參考的重要了。

但是馬建忠的文法只是中國古文的文法。他舉的例，到韓愈為止；韓愈到現在又隔開一千多年了。馬氏文通是一千年前的古文文法，不是現在的國語的文法。馬建忠的大缺點在於缺乏歷史進化的觀念。他把文法的條例錯認作「一成之律，歷千古而無或少變」。（前序）其實從論語到韓愈，中國文法已經過很多的變遷了；從論語到現在，中國文法也不知經過了多少的大改革！那不會大變的只有那用記誦模倣的文法勉強保存的古文文法。至於民間的語言，久已自由變化，自由改革，自由修正；到了現在，中國的文法——國語的文法與各地方言的文法，——久已不是馬建忠的「歷千古而無或少變」的文法了。最明顯的例，如古文「莫我知」「不汝貸」「未之見」：這一類的否定動詞用代名詞作止詞時，止詞必須在動詞之前。現在的白

話便不用這種通則，便改成了「沒有人知道我」，「不教你」，「不曾見過他」。這些用作止詞的代名詞都移到動詞的後面去了。

懂得這個道理，方才可講「國語的文法」。因語是古文慢慢地變出來的；國語的文法也是古文的文法慢慢地改革修正出來的，古文的文法雖是很容易，但他的裏面還有許多沒有道理的條例。如上文舉的例「莫我知」，「不汝貸」，「未之見」，何以這三個「止詞」——我，汝，之，——一定要放在動詞之前？何以「不知命」，「不知人」等用名詞作止詞，便不能移在動詞之前呢？何以不可說「不命知」，「不人知」呢？這種條例，就是古文大家也不能說出所以然與所以不然的道理，何況普通一般國民呢？古文家：只曉得摹倣古人，故古人說「莫我知」，他也說「莫我知」，全不曉得何以不說「莫知我」的理由。但是一般小百姓是不怕得罪古人的。他們覺得「莫我知」一類的文法實在不方便，故他們不知不覺得遂把他改成「沒有人知道我」，「不曉你」「不曾見過他」都改成更容易懂的文法了。

(參看新青年七卷三號)
我的「國語的進化」)

這一類的例極多，我不能多舉，我以後在本書還要隨時詳細說明中國古文演化到國語的趨勢。

現在我只能說一个大意。

古文文法裏有許多很繁雜的

規矩，被幾千年的守舊文人用全力保留到於今，被政府用

科舉的法子強迫一般文人遵守到於今。

但是大多數的國

民是沒誦讀古書的，是不用做那「未之有也」，「真我也

夫」的文章的，是在學校與科舉的勢力範圍之外的。他

們說話的目的只有兩項：一是方便，二是容易懂得。他

們拿這兩個標準來修正中國語言，努力朝着這兩方面做去

，用「快刀斬亂麻」的手段，把幾千年的古文家糊裏糊塗的

保守下來和馬建忠認為「歷千古而無或少變」的文法，都痛

痛快快的改變了：該保留的都保留了，該變簡的都變簡了

，該變細密的都變細密了，不規則的都變規則的了。這

種變更的結果，便是我們現在的國語文法。

國語文法不是我們造得出的，他是幾千年演化的結果

，他是中國「民族的常識」的表現與結晶。

「結晶」一個

名詞最有趣味。

譬如雪花的結晶或松花蛋（郎皮）白上

的松花結晶：你說他是有意做成的罷，他確是自然變成的

，確是沒有意識作用的；你說他完全無意識罷，他確又很

有規則秩序，絕不是亂七八糟的；雪花的結晶絕不會移作

松花的結晶。國語的演化全是這幾千年「尋常百姓」自然

改變的功勞，文人與文法學者全不會過問。我你這班老

祖宗並不會有意的改造文法，只有文法不知不覺的改變了

。但改變的地方，仔細研究起來，却又是很有理的，的確

確比那無數古文大家的理性還高明多！因此我們對於這種

玄妙的變化，不能不脫帽致敬，不能不叫他一聲「民族的

常識的結晶」！

第二篇 文法的研究法上

我這部講義最注重的一點就是研究文法的方法。爲

什麼我要這樣注重方法呢？第一，因爲現在雖有古文的

文法學，但國語的文法學還在草創的時期，我們若想預備

做國語文法學的研究，應該先從方法下手。建立國語文

法學，不是一件容易做的事。方法不精密，決不能有成效。

第二，一種科學的精神全在他的方法，方法是活的

，是普遍的。我們學一種科學，若單學得一些書本裏的

知識，不能拿到怎樣求得這些知識的方法，是沒有用的，

是死的。若懂得方法，就把這些書本裏的知識都忘記了

，也還不要緊，我們不但求得這些知識來，我們還可以

創造發明添上許多新知識。文法學也是如此，不要說我

們此時不能做一部很好的國語文法書，就是有了一部很好

的文法書，若大家不講究文法學的方法，這書終究是死的

，國語文法學終究沒有繼續進步的希望。古人說，「鴛鴦

結取從君看，不把金針度與人。」這是很可鄙的態度。

我們提倡學術的人應該先把『金針』送給大家，然後讓他們

看我們繡的鴛鴦，然後教他們大家來繡一些更好更巧妙的

鴛鴦！

研究文法的方法，依我看來，有三種必不可少的方

法：

(一)歸納的研究法，

(二)比較的研究法，

(三)歷史的研究法，

這三種之中，歸納法是根本法，其餘兩種是補助歸納法的

。(一)歸納的研究法。

平常論理學書裡說歸納法是『從個體的事實裡求出普

通的法則來』的方法。但是這句話是很含糊的，並且是

很有弊病的，因為沒有下手的方法，故是含糊的。因為

容易使人誤解歸納的性質，故有弊病。宋朝的哲學家講

『格物』，要人『即物而窮其理』。初看去，這也是『從個

體的事實裏求出普通的法則』的歸納法了。後來王陽明

用這法子去格庭前的竹子，格了七天，格不出什麼道理來

，自己反病倒了。這件事很可使我們覺悟：單去觀察個

體事物，不靠別的幫助，便想從個體事物裏抽出一條通則

來，是很不容易做到的事，——也許竟是不可能的事。從

前中國人用的『書讀千遍其義自見』的笨法，便是這一類的

笨歸納。

現在布上出版的論理學書，講歸納法最好的，還要算嚴又陵先生的名學淺說。這部書是嚴先生演述耶芳斯（Jevons）的名學要旨做成的。耶芳斯的書雖然出版的很早，但他講歸納法實在比彌爾（J. S. Mill）一系的名學家講的好。耶芳斯的大意是說歸納法其實只是演繹法的一種用法。分開來說，歸納法有幾步的工夫：

第一步，觀察一些同類的「例」；

第二步，擬出一個假設的通則，來說明這些「例」；

第三步，再觀察一些新例，看他們是否和假設的通則相符合。若無例外，這通則便可成立；若有例外，須研究此項例外是否有可以解釋的理由；若不能解釋，這通則便不能成立。一個假設不能成立，便須另尋新假設，仍從第二步做起。

這種講法的要點在於第二步提出假設的通則。第三步即用這個假設做一個大前提，再用演繹的方法來證明或否認這個假設的大前提。

這種講法，太抽象了，不容易懂得，我且舉一條例來

說明他。白話裏常用的「了」字，平常用來表示過去的動詞，如「昨天他來了兩次，今天早晨他又來了一次」，這是容易懂得的。但是「了」字又用在動詞的現在式，如：

大哥請回，兄弟去了。

又用在動詞的將來式，如：

你明天八點鐘若不到此地，我就不等你了。

你再等半點鐘，他就出來了。

這種「了」字自然不是表示過去時間的，他表示什麼呢？

這種用法究竟錯不錯呢？

我們可試用歸納法的第一步，先觀察一些「例」：

（例一）他若見我這般說，不睬我時，此事便休了。

（例二）他若說「我替你做」，這便有一分光了。

（例三）他若不肯過來，此事便休了。

（例四）他若說「我來做」，這光便有二分光了。

（例五）第二日他若依前肯過我家做時，這光便有三分了。

我看了水滸傳這幾條例，心裏早已提出一個假設：一這種